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

2024年2月2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公用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林科院)是全额拨款的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我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及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承担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技术攻关、推广示范、成果转化和学术交流等工作,为自治区林业和草原生态系统保护建设修复提供科技支撑。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林科院共设15个内设机构,其中,科研部门8个:荒漠化研究所、森林生态研究所、林业研究所、森林经营和保护研究所、景观环境研究所、碳汇研究所、遗传育种研究所、草原研究所;科辅部门2个:科技推广与宣教中心、食用林产品检验检测中心(根据内机编办发〔2023〕107号,后期撤销食用林产品检验检测中心,成立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中心(加挂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检验检测中心牌子),为林科院所属的相当于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管理服务部门5个:党群工作处、办公室、人事教育处(离退休人员工作处)、财务处、科研与信息管理处。实有人数合计336人,其中:事业在编人员151人、离退休人员164人、遗属人员4人、编外长聘人员17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预算收入总计9871.27万元，其中：（1）本年收入8110.15万元，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810.15万元，其他收入1300万元。（2）上年结转结余1761.12万元。2024年预算收入总计比2023年预算收入总计6898.88万元增加2972.39万元，增加43.09%。

预算支出总计9871.27万元，其中：（1）本年支出8992.58万元，包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471.27万元，单位资金支出1521.31万元。（2）年终结转结余878.69万元。2024年预算支出总计比2023年预算支出总计6898.88万元增加2972.39万元，增加43.09%。

收支总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1）收入中上年结转结余较上年增加1041.21万元；（2）支出中年终结转结余较上年增加878.69万元；（3）因年度工作任务变化导致的财政拨款、单位资金收支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一）单位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单位预算收入总计9871.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810.15万元，占比68.99%；其他收入1300万元，占比13.17%；上年结转结余1761.12万元，占比17.84%。

（二）单位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预算支出总计9871.27。（1）本年支出合计8992.58万元，占比91.10%，其中：基本支出3455.46万元

，占比38.43%；项目支出5537.12万元，占比61.57%。（2）年终结转结余878.69万元，占比8.90%。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主要用于2024年草原英才项目资金、保护区补助、大兴安岭及周边地区已垦林地草原退耕还林还草试点项目、科研能力提升、林草工程项目管理、林草科技推广示范、林草行业业务经费、林草资源管理、林业草原碳汇试点示范项目、食用林产品安全监测、特色花卉引种繁育、物业费、造林绿化项目、中央林草科技推广示范补助、中央林木良种补助、种苗基地业务用房及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种质资源保护等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7471.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6810.15万元，上年结转财政拨款661.1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科学技术类支出2181.0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29.19%，比上年预算数2415.08万元减少234.0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运行和科技计划项目等科研项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61.2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8.85%，比上年预算数702.89万元减少41.6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引进人才费用、离退休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205.4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2.75%，比上年预算数191.30万元增加14.1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4. 节能环保类支出30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0.4%，与上年预算数30万元相比无变化。主要用于自然保护地专项支出。

5. 农林水类支出4180.2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55.95%，比上年预算数2516.53万元增加1663.7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机构、森林资源培育、技术推广与转化、产业化管理、其它林业和草原支出等专项支出。

6. 住房保障类支出213.3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2.86%，比上年预算数220.08万元减少6.7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林科院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林科院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1.47万元减少12.67万元，同比减少59.01%，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的0.12%。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根据业务工作需要，种质资源补助项目购置1辆公务用车12万元，由于2024年无需购置新车辆以及年度业务开展需要导致的正常变动。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较无变化。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较无变化。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1.47万元减少12.67万元，同比减少59.01%；比上年预算执行数21.09万元减少12.29万元，同比减少58.27%，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2万元减少12万元，同比减少100%。；比上年预算执行数11.99万元减少11.99万元，同比减少1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9.47万元减少0.67万元，同比减少7.07%；比上年预算执行数9.09万元减少0.29万元，同比减少3.19%。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公用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共计156.83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比上年预算数153.04万元增加3.79万元，同比增加2.48%，主要原因为根据人员等基础信息变化，财政进行预算核定产生的正常变动。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58.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431.15万元增加527.78万元，同比增加122.41%，增加原因是根据各项目年度采购计划变化产生的正常浮动。其中：货物采购325.23万元，服务采购460.7万元，无形资产采购17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单位固定资产净值总计为5872.32万元。

2023年末共有车辆19辆，净值31.61万元。其中：机要通讯用车2辆，其他用车17辆。

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3台，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6台。

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全部专项支出项目均设置了绩效目标，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情况详见公开报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俊霞、杨晓丽

联系电话：0471-3381156

第六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